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北區第一、二場

一、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4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計畫。

二、目的：

- (一)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符合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
- (二)輔導教師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並培養其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
- (三)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結合學習載具、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促進教學多樣化。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資訊與科技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研發計畫團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北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總辦公室(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四、參加人員：

- (一)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學群科中心/推動中心之教師、高中職優質化諮詢團隊委員及種子教師。
- (二)錄取總額：各場次30位。

五、研習時間(擇一場參加即可)：

- (一)第一場：114年05月13日(星期二)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
- (二)第二場：114年06月10日(星期二)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

六、研習地點：

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行政大樓3樓第一會議室(新竹市東區介壽路300號)。

七、報名方式：

- (一)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JvvaZRz7GN5G6Hvo6>。
- (二)第一場(5/13)於114年05月06日(星期二)報名截止；第二場(6/10)於114年06月03日(星期二)報名截止。
- (三)參與本研習之教師，須先獲得「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以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研習時數，並於報名表單內提供研習證明佐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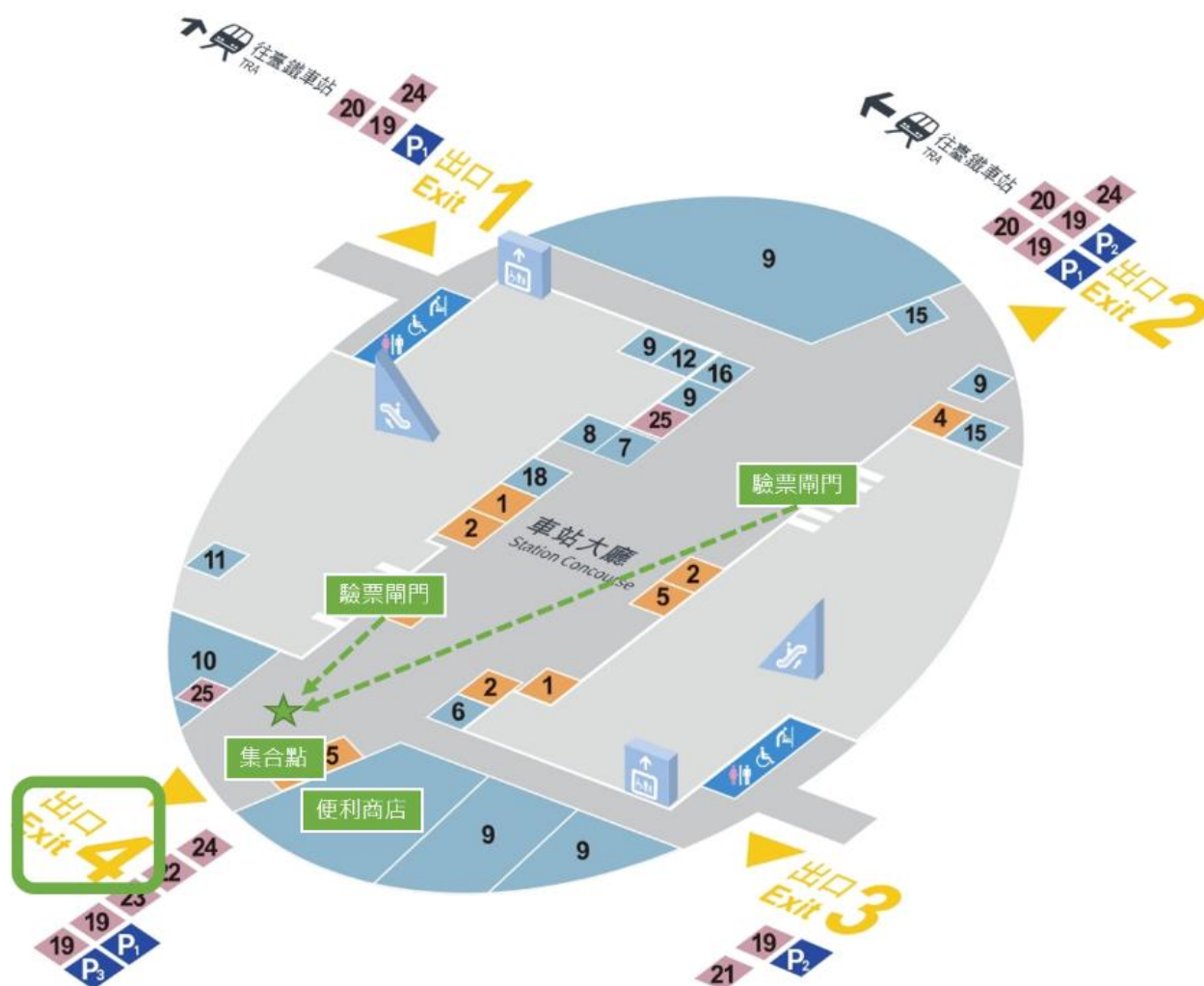
八、課程表：

時 間	課程內容	5/13 講師(助教)/主持人	6/10 講師(助教)/主持人
08:4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式	國立竹科實中 張簡瑞燦校長	
09:00-09:20 (20分鐘)	開場與Check in	國立苗栗高中黃琇苓主任 國立羅東高商楊曜禎老師 國立竹科實中周慧蓮老師	國立臺東高商洪子皓老師 國立基隆高中袁宇璇老師 國立宜蘭高中賴祥宇組長 國立羅東高商吳政哲組長
09:20-10:40 (80分鐘)	活動一：深化數位 教學指引共讀活動		
10:40-11:00	中場休息		
11:00-12:00 (60分鐘)	活動二：生成式 AI與數位教學 運用之體驗(1)	國立苗栗高中黃琇苓主任 國立羅東高商楊曜禎老師 國立竹科實中周慧蓮老師	國立臺東高商洪子皓老師 國立基隆高中袁宇璇老師 國立宜蘭高中賴祥宇組長 國立羅東高商吳政哲組長
12:00-13:10	午餐		
13:10-13:50 (40分鐘)	活動二：生成式 AI與數位教學 運用之體驗(2)	國立苗栗高中黃琇苓主任 國立羅東高商楊曜禎老師 國立竹科實中周慧蓮老師	國立臺東高商洪子皓老師 國立基隆高中袁宇璇老師 國立宜蘭高中賴祥宇組長 國立羅東高商吳政哲組長
13:50-14:00	中場休息		
14:00-15:20 (80分鐘)	活動三：數位教學 示例與檢核表運用	國立苗栗高中黃琇苓主任 國立羅東高商楊曜禎老師 國立竹科實中周慧蓮老師	國立臺東高商洪子皓老師 國立基隆高中袁宇璇老師 國立宜蘭高中賴祥宇組長 國立羅東高商吳政哲組長
15:20-15:30	中場休息		
15:30-15:50 (20分鐘)	活動四： 數據運用簡單說 與AI學習夥伴體驗	國立苗栗高中黃琇苓主任 國立羅東高商楊曜禎老師 國立竹科實中周慧蓮老師	國立臺東高商洪子皓老師 國立基隆高中袁宇璇老師 國立宜蘭高中賴祥宇組長 國立羅東高商吳政哲組長
15:50-16:00	意見交流與回饋		

(10分鐘)			
16:00~	賦歸		
備註	1. 需自備筆記型電腦參與分組作業及教案討論。 2. 本研習為儲備講師演習場，5/13由國立竹科實中蔡明原主任及國立師大附中李啟龍主任擔任評核人員，6/10由國立竹科實中蔡明原主任及臺中高工藍啟民主任擔任評核人員。		

九、交通方式：

(一)接駁方案：請於當日上午8時前至高鐵新竹站站內便利商店前(近4號出口)集合，本校將安排人員舉牌指引，專車接送，另有安排活動後的回程車。



從2樓月台處步行至1樓車站大廳，驗票閘門出來後，移步至便利商店前（近4號出口）等候。

(二)自行開車：

經過本校介壽路大門口後，右轉進入園區一路，再右轉進入金山寺路，過金山寺後繼續往前開，即可看到本校地下停車場位於左手邊，亦可臨停於金山寺路上，停好車後可由側門(白門)入校，再依下圖指示步行至會議地點。



十、經費：

- (一)辦理研習業務所需經費由「中小學數位教學指引研發計畫團隊」及「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支應。
- (二)補助與會人員交通費由「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經費支應，請於報名表單填妥匯款資訊。
- (三)其餘相關經費(如：代課鐘點費)則由原服務單位114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經費核實支應。

十一、其他：

- (一)請各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課務排代。
- (二)教師須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實作活動，經審核後覈實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
- (三)本校視辦理情形發放行前通知，敬請留意電子信件。
- (四)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五)聯絡人：專案助理林小姐，電子郵件：tech@nehs.hc.edu.tw
電話：(03)577-7011#1702

十二、本計畫經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北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工作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